

证券代码：833980

证券简称：博伊特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:00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980	博伊特	2021 年 12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锦惠路 15-2 号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变更董事会及监事会规定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对应的内容。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对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对应条款。

以上拟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参加会议的，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，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委

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；

2. 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，法定代表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；若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会议，代理人须持其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8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周安全，联系电话：0510-83592991，

联系地址：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锦惠路 15-2 号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9 日